

证券代码：600826

股票简称：兰生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12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回购股份的数量下限为 268 万股，上限为 535.92 万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99 元/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961.60 万元。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1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159,8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59%，购买的最高价格为 8.11 元/股，购买的最低价格为 7.71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508.2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

二、终止实施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鉴于公司拟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因此同步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三、本次终止实施回购股份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